

债券代码：127106.SH
1480560.IB

债券简称：PR 黑债 01
14 黑重建债 01

2014 年第一期黑龙江省灾后重建集合债券

关于不能按期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

联合发行人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2014 年第一期黑龙江省灾后重建集合债券联合发行人于 2014 年 11 月 19 日发行 9 亿元企业债券（银行间市场债券简称：14 黑重建债 01，债券代码：1480560.IB；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简称：PR 黑债 01，债券代码：127106.SH），票面利率 7.1%，债券期限 6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第 3、4、5、6 个计息年度末，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5%、25%、25%、2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第 3 年至第 6 年利息随当年度应偿还的本金一起支付。

联合发行人之林甸县宏远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因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工作尚未完成，可能无法按时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保持密切关注联合发行人可能存在的相关合规性风险，联合发行人承诺不存在影响债券偿付本息能力的情形和风险，由于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对投资者所造成的不便，联合发行人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4 年第一期黑龙江省灾后重建集合债券关于不能按期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林甸县宏远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8 月 27 日